

证券代码：872928

证券简称：恒友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恒友股份

NEEQ: 872928

宜昌恒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YICHANG HENGYOU CHEMICAL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22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负责人潘中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双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双双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望宇
电话	0717-4268018
传真	0717-4268018
电子邮箱	ychyhg@126.com
公司网址	www.ychychem.com
联系地址	湖北省枝江市姚家港化工园姚港三路以东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76,770,518.77	374,925,712.47	27.1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9,904,540.78	308,050,935.83	3.8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18	4.98	4.0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90%	17.8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0%	0%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53,813,297.76	254,144,381.10	-0.1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109,067.17	127,959,528.97	-13.1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9,207,814.52	126,595,158.4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95,231.05	173,435,400.14	-38.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0.56%	50.4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0.03%	49.8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0	2.07	-13.04%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50,000	0.7282%	0	450,000	0.728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450,000	0.7282%	0	450,000	0.728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1,350,000	99.2718%	0	61,350,000	99.271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8,000,000	77.6699%	0	48,000,000	77.6699%	
	董事、监事、高管	61,350,000	99.2718%	0	61,350,000	99.2718%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61,800,000	-	0	61,8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潘中华	27,000,000	0	27,000,000	43.6893%	27,000,000	0
2	鄢国祥	18,000,000	0	18,000,000	29.1262%	18,000,000	0
3	枝江众兴投资管理服务部	12,000,000	0	12,000,000	19.4175%	12,000,000	0
4	陈京	3,000,000	0	3,000,000	4.8544%	3,000,000	0
5	吕佳	1,800,000	0	1,800,000	2.9126%	1,350,000	450,000
合计		61,800,000	0	61,800,000	100.00%	61,350,000	45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共有股东 5 名，其中自然人股东 4 名，法人股东 1 名。

自然人股东都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且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担任股东的情形；未在政府部门或其他公务员单位担任党政领导干部、公务人员，亦不存在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或法律法规限制担任股东的情形。法人股东为住所在中国、登记注册地在中国、合法存续的有限合伙企业，其出资系合伙人熊先国、王益柏、姚志贵、陈世波等 39 人自有资金出资，不涉及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亦不存在担任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形，无需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或登记，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